

永宁县发展和改革局机构职能清单

单位全称	永宁县发展和改革局	规范简称	发展和改革局
加挂牌子	永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永宁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单位性质	工作部门
单位级别	正科级	办公电话	0951-8011392
主要负责人	陈国宝	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 4 个
办公时间	正常工作日 上午 8:30-12:00, 下午 14:30-18:00		
办公地址	永宁县杨和大街 265 号		
主要职责	<p>(一) 拟定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 研究分析经济形势, 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 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p> <p>(二) 负责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 展态势, 承担预警预测和信息引导责任。研究宏观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等重大问题并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负责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 调节经济运行。负责协调拟定粮食和重要物资储备计划, 组织重要物资的紧急调度和运输协调。负责粮食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p> <p>(三) 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 拟定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承担固定资产投资综合管理职责。负责自治区、银川市审批(核准)重大建设项目的预审、上报和协调推进工作。</p> <p>(四) 指导落实国家综合性产业政策, 研究提出永宁县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并协调落实。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服务业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并组织 实施。统筹协调实施创新驱动战略。负责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 组织拟定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p>		

主
要
职
责

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

（五）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组织拟定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并提出政策措施。拟定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推进能源体制改革，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重大问题。

（六）负责价格监测及预测预警分析，组织制定、调整由永宁县管理的重要商品价格，执行各项收费政策、标准。组织开展成本调查、监审工作。

（七）贯彻国家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定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行业规划、计划，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负责工业和信息化行业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八）监测分析工业和信息化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工业运行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指导园区外规模以上工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九）负责提出全县工业和信息化企业技术改造固定资产投资规模 and 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组织实施有关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按规定权限上报自治区、银川市核准的技术改造投资项目。

（十）组织实施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的政策，落实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

主
要
职
责

推广应用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

(十一) 组织实施高新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信息产业等的规划、政策和标准, 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 组织实施有关科技重大专项, 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 推动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十二) 承担先进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工作, 组织拟定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 依托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 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

(十三) 负责中小企业发展的宏观指导、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 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和非国有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和措施, 推动建立完善服务体系, 监测分析中小企业发展动态, 发布相关信息, 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十四)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 其他事项。

1. 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与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负责粮食(含食用油)收购、储存、运输、加工环节和政策性运粮购销活动中的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农业农村局负责粮食生产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管。粮食(含食用油)进入食品批发、零售市场或加工企业后, 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

2. 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与应急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县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根据全县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 负责全县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 根据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全县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 组织编制全县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等, 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单位)确定年度购置

主
要
职
责

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

3. 发展和改革局与卫生健康局有关职责分工。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县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卫生健康局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执行国家和自治区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和区市县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